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2 月 24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2 月 10 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沱河路 517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于晓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王传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于晓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于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王颖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陈高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程永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乔祥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2 月 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特别强调事项

(1) 议案 1.00、2.00 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对议案 2.00 进行表决。

(3)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传真或信函应在 2026 年 2 月 13 日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2。

2、登记时间：2026 年 2 月 1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沱河路 517 劲旅环境 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晶晶 陈陈 联系电话：0551-64282862

传真号码：0551-65558979

电子信箱：securities@jlhoe.com

5、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30”。
- 2、投票简称为“劲旅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 年 2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 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于晓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传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于晓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于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颖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 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陈高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程永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乔祥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与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